

公安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在政务公开方面，我们致力于保障公民的知情权，提升政府工作的透明度。本年度，我们通过各种形式主动公开了大量政府信息，包括走进直播间、官方网站和社交媒体等。我们确保了信息的及时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以满足公众对政府工作的关注和了解。

（一）主动公开：

2023 年公安机关互联网网站发布信息 653 条，周警情播报 52 期，发布行政权力运行行政检查、行政处罚、双随机等结果信息 15478 条。“平安济源”微信公众号发布 809 条，官方微博发布 930 条，今日头条发布 916 条，微博回应关注 38 件。“济源交警”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 986 条。通过门户网站回复网民留言 53 条。交警部门开展走进直播间 12 次。

（二）依申请公开：

2023 年，示范区公安局共办理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 34 件，全部按照法定期限答复申请人。结转下一年办理 2 件，其余全部按期答复。行政复议 3 件，结果维持 1 件，结果纠正 1 件，尚未审结 1 件。诉讼 1 件，结果维持。

（三）政府信息管理：

在政府信息管理方面，我们注重信息的系统化、规范化和科学化管理。通过完善相关管理制度，确保政府信息的采集、整理、保存等环节的规范性。同时，我们加强对政府信息的保密审查，确保信息安全。全年未发生政府信息失密、泄密情况。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在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方面，我们不断优化信息公开渠道，提升信息发布效果。我们加强了对官方网站、社交媒体等平台的建设和管理，确保信息发布的及时性和准确性。同时，我们积极探索新的信息公开方式，以满足公众对政府信息的多样化需求。

（五）监督保障：

在监督保障方面，我们不断完善政务公开工作的监督保障机制。我们通过内部监督和社会监督相结合的方式，对政务公开工作进行全面、有效的监督。同时，我们积极回应社会关切，妥善处理舆情事件，维护政府形象和公信力。2023 年，以“全警素能大提升培训班”为契机举办政务公开培训班五十期，让每一位民辅警了解，知晓政务公开，让真正干政务公开的同志能干、会干、干好。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1	0	2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9156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733		
行政强制	483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1228.6106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34	0	0	0	0	0	34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8	0	0	0	0	0	18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4	0	0	0	0	0	4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1	0	0	0	0	0	1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4	0	0	0	0	0	4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2	0	0	0	0	0	2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3	0	0	0	0	0	3	
(七) 总计		32	0	0	0	0	0	32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2	0	0	0	0	0	2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1	1	0	1	3	0	0	0	0	0	1	0	0	0	1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我局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稳步推进，取得了一些成效，但是还存在着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表现在：公安局对创新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思路不够。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和政策解读相对薄弱。本单位政务新媒体监管技术不够。

下步打算：积极与有关单位沟通，进一步宣讲政务公开工作的重要性，要求相关单位做好行政规范性文件和政策解读方面的工作。建立多部门协同监管机制，建立多部门协同监管机制，加强各部门之间的合作和信息共享。加强对相关人员的教育培训，让他们充分认识到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重要性。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3年未收取信息公开处理费用。